



守候 天堂

雨轩 伊贝 著

四川出版集团·四川文艺出版社

守候

SHOUHOU TIENTANG

天堂

雨轩 伊贝 著

四川出版集团·四川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守候天堂/雨轩，伊贝著. —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
2008.9
ISBN 978-7-5411-2756-4

I. 守… II. ①雨… ②伊… III. 长篇小说—中国—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8382 号

守候天堂 SHOUHOU TIANTANG

责任编辑 张庆宁 唐 婧

封面设计 任兆祥

版式设计 黄小骏

责任印制 喻 辉

责任校对 韩 华等

书 号 ISBN 978-7-5411-2756-4

开 本 700mm×1000mm 1/16

字 数 377 千

印 张 19.25

版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
四川文艺出版社

电 话 (028) 86259285 [发行部] (028) 86259303 [编辑部]

邮政编码 610031

网 址 www.scwys.com

印 刷 自贡新华印刷厂

定 价 30.00 元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举报有奖。举报电话:(028)86697071 86697083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调换。电话:(028)86259301

序

米兰·昆德拉说：“一个背井离乡的人是可悲的。”冯权裔背井离乡已经三年了，她好像一直在守望着什么。

这是一座美轮美奂的城市，从这边的写字楼往外看，广场正中有一道音乐喷泉，黄昏的阳光细碎地洒在流动的水面上，冯权裔总是这样长久地站在窗前，盯着那粼粼波光。

冯权裔是个奇怪的女人，孤寂而冷傲，眉宇间透着冷冷的忧郁。在这个城市，她没有亲人、朋友，凡事她都淡然处之，身上有一种孤傲流离的气质，所以她的美带着一点神秘和冷漠。曾经有几位男士主动追求过她，但都被她的冷若冰霜拒于千里之外，同事们议论说，她一定是受了感情创伤。

冯权裔的安闲静谧，与周遭的热闹繁忙形成鲜明的对比，她把自己抛在了尘世之外，她的灵魂经常游离出壳，飘忽在另一个世界。除了认真做好她的美编工作之外，任何事情都引不起她的兴趣。当然在别人眼里，她又多了一分游离俗世之外的飘逸美丽。

清明快到了，正是春雨连绵的季节，好像人未哀，天先哭。刚刚晴朗的天空突然变得阴云密布，看着细雨如毛，她本能地颤动了一下，心底隐忍的疼痛又在无情地提醒着她，它像影子一样在心中挥之不去。当年的那场劫难陷她于死无葬身之地……

所以她只能将自己的心埋葬了，让自己的灵魂守候在天堂，将心底的哀唤换成真诚的忏悔与祈祷。望着乌云翻滚的天空，她泪水盈眶。

有一种痛，是难以解脱的；有一种悔，是无法弥补的。然而隔着这几年的痛和悔往回看：

意外，总是猝不及防……

绝别，仿佛天塌地陷……

第一章

Chapter 1

盐城是一个中等城市，山清水秀，人杰地灵，是一个历史文化名城，也是一个自然科学博物馆，不仅拥有保存完好的古代井盐业遗址和殿阁巍峨的古代建筑，还拥有着令世界惊叹的神奇而庞大的恐龙动物群化石，同时这里一年一度的盐城灯会也是举世闻名的。那绚丽多彩、内蕴丰富的彩灯艺术，尤为耀人眼目、撩人情思。这里没有一般大城市的张扬喧哗，激烈竞争和生存压力，但它并不缺乏生机与活力，而是充满了生活的热情和对未来的向往，它有一份悠然的宁静，空气中弥漫着轻松快乐的气息。这是一座让人安静，也让人热血沸腾的城市。盐城是安稳的、悠闲的、宁静的，山的丰美和水的灵秀养育了这里一代又一代智慧的男人和美丽的女人。这里的女人不仅肌肤似雪、娇美动人，而且精明能干、聪慧灵巧。这是上苍赐给盐城人最好的礼物！冯权裔便是典型的盐城人。

冯权裔是孤单且复杂的，因为她的生命中有太多悬而未决的问题。她总是一个人独来独往，从没听她提起过她的父母，也没有人认识她的父母，她像个真空人生活在这里。因为她的孤独与美丽，还因为她的才华与能力，所以在人们的眼里，她不但不可怜，相反是孤傲清高的。

一向的我行我素令冯权裔即使身处繁华，她也是孤独的，而且是那种深入骨髓的孤独。也许自娘胎她就承继了抑郁和落寞。有时候，生命便是如此顽强而执著。只有在书的海洋中或山间作画时，她的热情才会被激发，她的才情和狂想才会喷薄而出。

可能是孤独得太久了，她也渴望一个家的温暖。她经人介绍认识了刘新廷。虽说刘新廷只是个工人，但他相貌俊秀又少言寡语，看起来也是斯文的，冯权裔把自己关于爱的浪漫幻想全部倾注在了刘新廷的身上。

那时冯权裔在读夜大，英俊的刘新廷总是将最完美的表达化为行动，每天按时去夜校门口接她，然后送她回她的单身宿舍，有时还做上一些可口的饭菜给她吃，趁她吃饭的时候又会替她打扫房间，洗衣服。所有这些他都默默地做，自始至终没有多的语言，冯权裔毕竟是女孩子，因为害羞也很少说话，但是他的行为却一点点浸润着她的心，她感觉到了家的温暖。

这么多年来，她一直活在情感的荒漠里，不论是友情、爱情、亲情，对她来



说都是陌生的，刘新廷的温暖与呵护让她重拾了遥远记忆里的温情。虽然他们并没有心灵的沟通，但他对她的爱是实实在在的，看得见摸得着的。当然，最重要的是，冯权裔真的很渴望有一个家，一个温暖实在的属于自己的家。从小她就有一种恋父情结，而刘新廷那种无微不至的关心和体贴，让她嗅到了父亲般的味道，他比一个最溺爱孩子的父亲还宠爱她。这伟大而无私的父爱像温暖的春风浓浓地围绕着她。

也许是缘于一种对孤独的害怕；也许是感动于刘新廷这份可以吃进胃里、穿在身上的爱；又也许是为了跟某一个人作对——一想到她知道后会气得暴跳如雷，七窍生烟，冯权裔就感到扬眉吐气，一向的叛逆让她决定，就是他了。

她不再犹豫，义无反顾地答应了刘新廷的求婚，并以极快的速度结婚搬进了刘家。就在新婚之夜，她却遗憾地发现她莫名其妙地全身僵硬，她的身体竟然在抗拒那个几近完美的躯体。在做了无数次尝试以后，冯权裔知道他们的身体不能相容，她失望极了。这时她发现她需要的不是一个父亲，而是一个男人，自己可以去爱的男人，当初她只知道去索取和享受爱，而放弃和忽略了自己的主动权。

她开始调整自己的心态，不再去享受他给予她的父爱，她把他当做爱人来看待。她尽量去迷恋他那俊美迷人的脸、结实的胸膛、修长的双腿，可是她却惊异地发现，他是那样的木讷，她需要的并不是一个完美而呆板的人，她要的是一个就算不美但很生动、有灵气的一个人。可是这些对刘新廷来说要求未免太高了，他那双黑黝黝的大眼睛毫无神采。都说眼睛是心灵的窗户，可这窗户里没有内容。她要怎么与他交流，他又怎么可能走进她的心灵进行更多的交流和沟通呢？她彻底放弃了努力。

刘新廷是很单纯善良的，他不懂她的心，他根本就走不进她的内心，他只是一味卑微地对她好。他因为如愿以偿娶到了权裔而无怨无悔，权裔不仅高贵美丽还有一个让人羡慕的工作，她虽只是夜大毕业，但她擅长舞文弄墨又一直是她单位的骨干，而他刘新廷只是一名普通的工人。也不知是幸还是不幸，他全心全意地对她，可是她对他只是似有若无的样子，生活于她只是一杯索然寡味的白开水。

一切都如此混乱不堪。婆媳之间的矛盾是永恒的矛盾，婆婆渐渐对权裔失去了刚进门时的耐性，开始百般挑剔。她的读书作画和不擅家务变得罪大恶极，是可忍孰不可忍。权裔已尽量少去外面写生画画，多待在家，对婆婆也是尽量孝顺，但婆婆仍然有千千万万的借口来责难和辱骂她。

就在权裔对婚姻不满之时，有一个小生命来到了她的体内。不知是来得恰到好处还是来得不是时候，总之她不敢违背上苍的意志，这是跟她生命相连的一个生命，她无论如何都不能阻止他的降临。这是一场宿命的安排吗？她开始有点体悟出母亲当年在不爱父亲甚至是痛恨父亲的情况下却生下她的感受。

当年她曾疯狂地质问母亲：“你既然那么恨他，为什么不打掉我，还要让我来到这个世上，这一切的痛苦和灾难都是你强加给我的。”

清晨的第一缕阳光照在初生婴儿小小的脸庞上。他紧闭的眼睛有着长长的睫毛，浓密光润的头发黑而亮，他的肤色是一种象牙般润泽的白，在清晨温暖的阳光照射下，那半透明状的肌肤隐隐透出粉嫩嫩的红，“真是一个天使！”权裔感动了，感动于生命的奇妙，这么美好而充满希望的小生命，给了权裔最大的安慰与快乐。

生活中真是处处充满痛苦，还在月子中的权裔头裹着毛巾，半躺在床上，婆婆喜笑颜开地抱着襁褓中的砚彧，又是摇又是拍着对他说：“乖，小宝贝，给奶奶笑一个，笑啊！哦！笑了，我的乖孙孙给奶奶笑了！宝贝儿！记住啊！你叫砚彧，刘砚彧，你以后好好学习，长大了成为一个有文化的人。你要超过你妈妈啊！哦！又笑了……”

刘新廷走进来，将一张纸递给权裔，权裔看看还给刘新廷说：“这是你们单位给孩子办的儿保卡片，你照着填写就行了。”

刘新廷为难地接过说：“我不会填。”

“照着前言搭后语就是。”

刘新廷咽了口唾沫，有些语塞地说：“我不识字。”

“什么？”权裔惊异地望向他，“你不识字，我没听错吧？”

“我真的不识字，我六岁父亲就死了……”

权裔傻眼了，大脑有一瞬的空白，眼泪就这样不可抑制地喷涌而出，就如一阵突如其来的巨大旋风，权裔仅存的希望彻底成为泡影。权裔到这时才知道，自己外表英俊、温文尔雅的老公，竟然是不识一字的文盲，老天给她开了一个多大的玩笑啊！

Chapter 2

转眼间已经六年了，冯权裔早已放弃了对刘新廷更多的奢望。她除了认真工作以外，所有的心思都花在了儿子刘砚彧的身上。

冯权裔下班刚进家门，儿子刘砚彧就飞扑进她的怀里，搂着她的脖子就要亲吻。婆婆忙紧张地阻止。冯权裔也敏感地推开儿子说：“好了，好了，乖！”她有些疲惫地将手中的两袋食品递给儿子和婆婆，婆婆接过袋子说：“哎呀，权裔你看你，我又不是孩子。”

虽然婆婆有些挑剔但她却给了自己一份亲情和家的温暖，特别是对儿子这样的疼爱与呵护，一丝不苟的照顾，都让权裔觉得孝顺她是理所应当的。她笑着

说：“妈，孩子有吃你更应该吃。这桃片糕是你最喜欢的，另外，这个薄荷糖，你晚上咳嗽的时候含一块在嘴里，喉咙马上就会凉凉的，气也不会那么紧。”婆婆心里有些过意不去，自己总在新廷面前说权裔的不是，权裔却是每次给砚彧买零食都会给她也买一份，看砚彧还黏着妈妈，她放下东西转身过来伸手接过砚彧说：“砚彧，不要缠着妈妈了，妈妈很累，来跟奶奶睡觉啦！”

权裔抱着儿子用脸亲了亲，说：“乖，跟奶奶去吧，妈妈明天早点回来陪你玩。”

“说话算数？”

“好。”

“一言为定。”

“是，一言为定。”

独自饮酒的刘新廷听着权裔轻轻走近的脚步声，一下就紧张起来，目光有些闪躲地朝她瞟了一眼，埋着头说：“回来了，吃饭吧。”这么多年了，新廷始终没有信心正眼面对权裔，他像个忠心耿耿的仆人一样全心为他们母子服务，对权裔又敬又畏。

权裔看着她的座位上那套与众不同的碗筷，她一下就没有了食欲，她知道这是他们给她的特殊待遇。她只淡淡地说：“我吃过了，我上楼顶看看。”

暗淡的星光下，权裔来到顶楼小花园，她拿起水壶为心爱的花草浇水，看着独自盛放的花朵让她有顾影自怜之感。她细心地捧起地上的泥土，只闻到散发出来的冰凉的泥土味道。知道婆婆本就不太喜欢她，现在自己又得了乙肝，婆婆就更加嫌弃她了。新廷是维护自己的，可惜他既不懂得安慰体贴自己也不会顶撞他的母亲。所幸儿子砚彧跟自己是贴心的，想到儿子，权裔不禁开心起来。

第二天清晨起来，权裔心里就莫名地发慌。她很敏感地跑去儿子房间，砚彧还在甜甜的睡梦中，窗外泻进的阳光洒在他粉嫩嫩的脸上。权裔舒了口气，开心地拍拍儿子的脸：“起床了，小懒猫，太阳晒屁股了。”

勤劳的刘新廷早已做好了早餐等着他们母子，砚彧看看桌上的鸡蛋、牛奶，娇嗔地说：“爸爸，我不吃鸡蛋。”

“问你妈同意吗。”

权裔知道儿子想什么，故意严肃地说：“给我一个理由。”

“好妈妈，乖妈妈……”砚彧装出一副耍赖的样子，拉着权裔的手，“这鸡蛋有问题，我每次吃了都想吐。”

权裔心里好笑，依然装作严肃地说：“这不是理由，把牛奶喝了，待会儿我给你钱，上学的时候自己在楼下买个面包。”

“谢谢妈妈！”砚彧苦着的脸一下舒展开来，端起牛奶一口就喝下去了。

“去把书包整理好。”

砚或调皮地行了个军礼应道：“yes, sir!”

权裔看着这个可爱的儿子，惬意地笑了。突然，隐隐约约听到有人在哭，她身体内的某根神经就抽搐了一下，她觉得好怪，一大早怎么会听到这样的声音呢？或许是昨晚没睡好吧。一会儿，那哭声又飘了过来，似乎还伴有大声的叫喊，权裔竖着耳朵仔细聆听。

“谁在哭？”

话音未落，门口传来急促的敲门声：“刘叔叔，刘叔叔，快救救我爸爸……”

灾难就这么降临了，只是一夕之间！隔壁的吴宇云就上吊自杀了，那么决然，那么悲怆。也许在做这个决定之前他犹豫了好久，可是没人知道他死之前是怎么想的，他的母亲伤心欲绝，这么一个书生气十足的人竟然这么坚决地选择了死亡。他只留下了一封遗书，上面是这样写的：

妈，你打我吧，你骂我吧，可你从不对我发火，尽管我无端地冲你大吼大叫，你仍然是那么宽容，对不起……

妈，我知道你这一辈子把我和姐拉扯成人很不容易，我是要报答的，所以我努力工作，可我太认真，认真得让自己一塌糊涂！在这个金钱与权力并存的时代，我竟然想蚍蜉撼树——可悲！

自远惠下岗，我跟丈母娘借钱买摩托车载客，结果钱没挣到还出了车祸，连医药费也是远惠回娘家借的，不得已远惠出外打工还债，可是又一去音信杳无。

原谅我，妈！其实，在医生决定锯掉我一条腿的时候，我已不是你原来的那个儿子了。

妈，我把伟伟留给你，实在是不得已，可我该怎么做，我已经失去了我为之奋斗半生的事业，而如今，我完完全全成了一个废人，以后一家人的生活、伟伟的学费、外面的债……我也无力支撑了，妈，你就让我去吧，对不起！

宇云 绝笔

吴宇云就这么走了，他悲痛欲绝的母亲号哭着，他唯一的儿子伟伟伤心无助地哭喊着爸爸，旁观的人们也纷纷流下同情的眼泪。丧事过后，吴妈带着伟伟去她女儿家了，对门从此空无一人，冷清与凄凉久久地围绕着他们，挥之不去。

Chapter 3

夕阳西下，桃花山的树枝间跳动着余晖，将潺潺的溪水，寂静的山崖勾勒出层次丰富的光影。黄昏的春风带着一丝暖意扑面而来，让人陶然欲醉。

这里是权裔的世外桃源，她喜欢独自来到这里写字、画画，呼吸最清新洁净的空气。走在这光影里，感受着融融的暖意，望着太阳渐渐消融于远山，她感慨

万千，吴宇云是解脱了，六尺男儿瞬间便灰飞烟灭。生活的种种压力以及情感的取舍牵绊，通通由一道浓烟化为乌有。可是他就不曾想过白发人送黑发人是怎样一种绝望？不曾想过孩子失去父亲是怎样一种痛苦？他轻轻松松的几句对不起就搁下所有的责任，留下老母幼儿又将何以处之？他有勇气逃避为什么没有勇气面对呢？权裔莫名地有些愤怒，这是一个不可原谅却又可怜的男人。

权裔信步走到山崖下，在一块大石上坐下，想着心事。人呐，只要是能活着，该是多么的幸运，况且人生还有那么多内容。难道吴宇云在结束自己的刹那间就不曾后悔？不，他那睁大的双眼，不正代表着他这世界的不舍和眷恋，他那微开的双唇，不是正在向亲人忏悔和求救？可，生命啊，总是比人们想象的还要脆弱！生与死之间只是多口气和少口气的差别。

所以，我们还是应该珍惜这脆弱的生命，权裔这样想着的时候，心情舒畅了不少。眼看渐渐暗下的光线，她起身踏上绿油油的草埂，见草埂两旁被太阳晒得抽了茎似趴在地上细草，想象着它们朝露后的葱茂。她深呼了一口气，感觉全身无比的轻松，准备穿过桃花树林就回家了。

天空开始降下第一道帷幕，漫天的晚霞只剩下些许余晖。曾林试图捕捉这光与影的韵律，他满怀激情地在画布上涂抹，几近疯狂。这是他最快乐的时刻，他喜欢这样的时候作画，看着完成的作品，他满意地吹了声口哨。

桃花树林里，飘落的粉红花瓣在微风中跳舞。一个幽灵般飘逸的女子，在那里独自漫步。曾林看着这幅美妙的图画，情不自禁地又拿起画笔，这是一个孤独而落寞的女子，虽似一尘不染却又忧郁满怀。曾林莫名地被她所吸引，不只因为她外形的美，还有那从骨子里透出来的出尘的气质，有一种神秘的气息慢慢地在空气里萦绕绽放。他激动地描画起来，刚要收笔，见那女子突然要走，他情不自禁扑上前去叫住她。结果很不幸，他连人带画从山崖摔了下去。

权裔是在听到一声尖叫后回过头来的。她猝不及防，看着这个从天而降的物体。然后这个物体从地上缓缓地爬了起来，竟然是一个人。她就这么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个男人，有那么一会儿，她竟像灵魂出了窍般怔怔地。站在她面前的这个男人是多么耀眼啊，一身白色休闲装，虽有些狼狈，但仍看得出他个头挺拔，仪表不俗。可是他的脸，怎么那么亲切熟悉？一时间感觉她跟这个男人之间好像有着某种奇妙的缘分。

曾林狼狈不堪地忍着痛站起来，他看着这个呆呆盯着自己的女子，好像摔下悬崖的是她，他扭着腰说：“对不起，我吓着你了吧？”

权裔这才收回视线，知道自己有些失态，想想又有些好笑，这个人还真是怪，自己摔了还问别人，忙说：“还好，没有吓到我，只是你在崖边做什么，好在不是太高，不然你……”她吞回了后面的话，弯腰帮他拾起地上的画板，不经

意地瞟了一眼，心中一惊，迟疑地将画板送还给曾林。

“谢谢！”曾林伸手接过画板，“对不起！你生气了吗？我没有冒犯你的意思，我最初还以为……”

“以为什么，以为是幽灵吧？嗯……你能画出幽灵的神态还不错。”

曾林有些释怀，但仍有些怀疑地说：“你不生气？”

“我为什么要生气？”

“我把你画成这样。”

“我本来就是这样。”

“不，你比我的画可要好很多。”

“是恭维还是讽刺？”她看着他笑。

曾林竟然一本正经地解释说：“不，我是说真的，你那种清纯的幽雅，冷傲的气质，还有那种……”他还想找出一些词汇来形容她，但久久呆在那里接不上话。

权裔看着他那认真而又有些幼稚的样子，笑笑说：“你还真有幽默感。”转身欲走，看看他撑着腰的手又问，“你确定自己没问题吗？”

“哦，没，没问题！”

“你确定？”

曾林真诚地点点头：“确定！”权裔朝他一笑大步走了。

“哎！”曾林想伸手去拉她，立即又将手缩了回来，见权裔似乎没听到他的叫声，丝毫没有停下来的意思，便跟了上去。刚迈出一步，腰痛得他冒冷汗，只好站立身子冲权裔喊道：“哎，我叫曾林，一医院胸外科医生，你呢，你叫什么？我可以跟你交个朋友吗？我怎么才能跟你联系？”

“天快黑了，回家吧！”权裔是很想交这个朋友，但想着自己的情况她在心里暗自叹息，然后决然地大步走进桃花树林。曾林不舍地望着桃花树林里飘然而去的权裔。他第一眼见到冯权裔的时候，就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说不清哪一点就牵动了他身体内的某根神经，并且从此就朝思暮想起来，这真是一件奇妙的事情，连曾林自己也解释不清。

第二章

Chapter 1

在苍茫的暮色中，权裔回到家。见屋里没人，她也懒得吃饭，索性在她的小屋里静静看了会儿书。

“妈，我回来了。”听到儿子的叫声，权裔放下书从小屋出来。

“乖儿子，奶奶呢？你一个人去给爸爸送的饭？”

“没有，奶奶在楼下跟邻居聊天。妈妈你看，我给你提了药水回来。”砚彧说着高举保温桶。

权裔接过保温饭桶，心里美美的：“什么药水？”

“爸爸车间里熬的，每个人都在喝，我和奶奶也喝了，爸爸说是清热防暑的。”

“是爸爸叫你给带回来的？”

“爸爸没说，是我自己要的。”

“宝贝，真乖！”

“只是有点儿苦，一丁点儿苦！”

权裔见儿子刻意强调的样子，觉得好笑，然后一口气喝光了药水。砚彧充满好奇地问：“妈妈，你不感觉苦吗？”

“不苦。”

“不可能，我是骗你说只有一丁点苦，其实好苦，而且我是在同一个缸里舀的，没理由你的不苦。”

“不苦，只是妈妈自己的感觉，因为妈妈不怕苦。”

“为什么？”

权裔欲言又止，说：“你现在不懂。”

“我不懂才问嘛！”

权裔凄然一笑说：“因为妈妈吃过很多苦。”

砚彧皱起眉头，说：“我知道了，因为妈妈每天都喝药，那些药都很苦，天天喝，天天喝，喝多了所以你就不怕苦了。”

“聪明的儿子，有道理。”

“呃，妈妈，我有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吞吞吐吐的，又是什么鸡蛋画圆了还是狗画得像大马？”

砚彧忍不住笑起来说：“不是，妈妈我想问，我有外婆吗？”权裔顿时哑了，脸上的笑意变得僵硬。

“为什么吴浩有外婆，伟伟有外婆，很多小朋友都有外婆，我的外婆是不是死了？”

权裔一时心乱如麻，说：“没有。”

“是没外婆了，还是外婆没有死？”

权裔无奈地跟儿子解释说：“外婆没有死，因为外婆住在很远很远的地方，她的工作是流动的，我们暂时没有办法跟她联系，这样可以了吗？不过，不许告诉任何人，包括爸爸和奶奶！”

砚彧不解地皱起眉头，问：“外婆很神秘吗？”

“等你的鸡蛋画得不像乒乓球，小狗画得不像大马的时候我就告诉你。”权裔忙转换话题，砚彧不高兴地嘟着嘴，自觉地走去小屋画画了。儿子从小就好学，他承继了权裔的禀赋，是个聪明、有主见、活泼可爱的孩子。儿子带给权裔的快乐是无与伦比的，跟新廷无法沟通的日子，权裔除了看书、写字、画画，就是把所有心思花在儿子身上。儿子是她的骄傲，是儿子让她体会到甜蜜和快乐，并且随着时光流逝越来越浓郁，权裔的万般柔情全用在儿子身上了。

儿子关于外婆的提问，不禁牵动起权裔久远的记忆：

小权裔背着书包，哭泣着跑回家，她双手扯弄着沾得满头的刺果，姨婆急忙伸手接过权裔，心痛地说：“回来啦，宝贝！”

“姨婆！”权裔扑进姨婆怀里，委屈地哭起来。

姨婆搂着权裔，伤心的泪水簌簌而下：“怎么啦，宝贝？”权裔越发伤心地哭泣。

廖秋莲焦急地扶起权裔，见她乱蓬蓬的头发上沾着好些刺果，又气又心痛地轻轻给她拔着：“谁干的，有没有告诉老师？”权裔边哭边摇头。

廖秋莲心酸地清理着权裔头上的刺果，无奈地说：“孩子，你以后要学会保护自己，不要一味地躲藏，要反抗……”

这时，一个女人冲进来便说：“你就是这样教育她的？”并恶狠狠地一把拉过权裔，吼道，“你还想毁多少人？！”权裔顿时停止哭声惊恐地望着这个陌生的女人，只听她更加怒火中烧地吼向姨婆，“你看看，你看看，你口口声声说她跟你在一起很快乐、很幸福，你就是这样给她快乐，给她幸福的吗？她是不是每天都被人践踏成这样回来？”廖秋莲痛苦得无语可答。

权裔疑惑地问：“姨婆，她是谁？”

“她是你妈妈，孩子。”

“权裔！”冯玉兰俯身对她说，“我是你妈妈。”

“不，我没有妈妈，我妈妈已经死了，我妈妈是个坏女人！”

冯玉兰愤愤地对廖秋莲：“这是你教的，是吧？你巴不得冯家的人通通都死光，剩你一人是吧，你到底跟冯家有什么冤仇，你到底要报复到什么时候？”廖秋莲无语地痛哭流涕。冯玉兰恨恨地瞪了廖秋莲一眼说：“你太恶毒了，廖秋莲！”说着抓起权裔的手就要拖她走。

权裔吓得忙抓住廖秋莲的衣襟，求救似的呼喊着：“姨婆，救我，姨婆——”

冯玉兰用力地拉扯权裔吼道：“她不是你姨婆，她是魔鬼！”

“你才是魔鬼！”权裔反击着，狠狠地在玉兰的手上咬了一口。冯玉兰痛得举起巴掌就要朝权裔打去。

“玉兰！”廖秋莲一下跪在地上，双手紧紧地抱着权裔，泪流满面地望着冯玉兰说，“我求求你，孩子还小，你再给她点时间……”

“再给她点时间，她的翅膀就硬了，是吧？你的良苦用心就有结果了，是吧？我才求求你高抬贵手，放了我们母女吧，难道你霸占了我爸还不够，还要霸占我的女儿？”廖秋莲一下就呆在那里如芒刺在背，她不由自主地松开了搂住权裔的手，呆呆地跌坐到地上。冯玉兰没有一丝的犹豫，拉起权裔就走。

“姨婆——姨婆——”权裔拼命喊着，努力想挣脱玉兰的手。

呆愣着的廖秋莲被权裔的哭喊声惊醒，见权裔被玉兰硬拉着往外拖，她伤心欲绝地叫喊着：“权裔……权裔……”

想到这里，权裔忍不住泪满眼眶。她多么想念姨婆啊，要不是母亲，她永远也不会同姨婆分开。也不知姨婆现在怎么样了。

Chapter 2

廖秋莲独自住在镇上她们家以前的老房子里，退休在家的她闲不住，就在自家的外间屋开起了一个专门给人配钥匙、刻章、写字、做招牌的小店，门口还摆了个修鞋摊，是她干外孙刘星的，一个身体有着残缺的侏儒，他的母亲是断了一条腿的残疾人，廖秋莲一直照顾着他们母子，并将刘星妈认做干女儿。

平日里哪家有丧事，热心的她都帮着做寿衣寿鞋。这时她正在给镇上的刘奶奶做寿鞋，她用铅笔在一只薄薄的白布鞋底上，一丝不苟地勾勒出一枝莲茎带叶的荷花，刘星跪在方板凳上目不转睛地看着问：“婆婆，为什么鞋的花要绣在鞋底上，而且每次都是莲花？”

廖秋莲边画边说：“这是一种祝愿，一代又一代传承下来的一种习俗，是说往生的人脚踏莲花就是升天成佛了。”

“哦，我知道了，我看寺庙里菩萨就是坐在莲花上的。”

“那是莲台，是佛家功德无量的最高禅座观世音。”她几下就描画完一只，然后对在身边观看的刘星妈说，“这只要你来画。这几天都没见肖妈，也不知她是不是生病了，我去敬老院看看，一会儿就回来……”说着就往门外走。

刚好邮递员送来汇款单，刘星忙踮起脚去抢她手里的邮件。邮递员举起汇款单逗弄着刘星，廖秋莲疼爱地看着开心欢笑的刘星，从邮递员手中接过汇款单，看看落款，心里掠过一丝淡淡的伤感，也不知她们母女现在过得可好，权裔自从被玉兰领走后至今音信杳无，只有这每月的汇款单证明着她的存在。

忙碌了一天后，晚上廖秋莲点燃了香和蜡烛恭敬地作了三个揖，望着墙上冯伯尧、廖秋华的遗像说：“姐、伯尧，你们好吗？”她的心又开始波澜起伏，“二十六年了，伯尧，我仍然未能等来玉兰的宽恕，未能完成你临终的嘱托，对不起！我不知道我还有多少时间可以等待，是否也会跟你一样，在期盼中最后却死不瞑目，但我知道，他们都过得很好，虽然快二十年我再没见过玉兰，可权裔的惦念、关怀和祝福一直都陪伴着我，今天我又收到了权裔的汇款。十年来，月月如期而至，从未落过或推迟，每逢这天，我也特别地想念她，但我又深知自己不能去见她，唯有思念，或许这也正是她所希望和想要的。不过我有思念就好，我很满足！”

看着汇款单上的留言：“原谅我这么久只能把你放在心上，请为我保重，祝你健康！你的玉兰。”廖秋莲很清楚地知道这不可能是玉兰寄的，她心想：一定是权裔我的宝贝，姨婆知道是你寄的钱和祝福，玉兰又怎么会原谅我？你乖，姨婆知道，你怕姨婆伤心，你放心，姨婆能承受得了，只有你过得好姨婆才欣慰。

Chapter 3

新生建筑总公司是金正良和冯玉兰一手创建的，当初他们自己组建建筑队去西藏又到青海、康定，直到前年回盐城开办公司。虽然辛苦，但正良对自己的百般呵护却让玉兰过得很舒心，几乎将以前的所有不快都忘了，女儿十年前就跟他们分开而失去了联系，她似乎欣然接受女儿的失去音讯，因为潜意识里，她根本就不想要有这个女儿的存在来时时提醒她的屈辱与不幸，她很享受这样的生活。如今公司日渐壮大，他们分工合作，冯玉兰负责公司内部管理，金正良全力对外，因为要面对各种管理部门，所以他的应酬相对要多一些，冯玉兰一般不会过问，她相信正良。

夜色茫茫，点点星光清晰可见，月亮散发出柔和的光辉。宽敞优雅的客厅里放着悠扬的音乐，冯玉兰身穿柔软的丝质睡裙梳理着头发从浴室走出来。沙发上

看电视的金正良回头看着出水芙蓉般美丽动人的玉兰，这么多年了，她的一颦一笑仍牵动着他的心神，令他心旌摇动。在金正良的眼中，玉兰是漂亮而高贵的，她不仅聪慧敏锐，还多情善感，他的事业和生活都少不了她。

他温柔地拉她坐下，接过她手中的梳子帮她梳头，玉兰很自然地靠着他说：“今天司机过来拿的一万块钱是做什么用的？”

“丽苑的主体浇铸不就要结束了吗，这前期的工程款甲方还欠我们四十多万，我去催了几回，那个方经理都跟我装憋。今天我又去了，正好碰到他愁眉苦脸地说他丈母娘患胃癌住院了，药费如何如何的贵，医院天天都在喊交钱。我懂他的意思，所以我叫司机赶紧回来拿了一万送给他。”

“啥丈母娘住院哦，这种故事个个都会编，他分明就是要你出点血。那工程款的事他又咋说？”

“答应了，他说明天早上上班就喊财务把四十万转到我们账上。”

“外欠才麻烦，五百多万，一分都收不回。不过，我已经跟几个经办人说了，三七开，资金陆陆续续就会回笼。记住，跟会计说，做好那些账。另外，等对方那些钱一到，马上就将他们个人那份转入他们的私人账户。”

“三七开？这帮人也太凶了！唉，也好，总比拖个三五年，一分钱拿不回来强。”

“最辛苦的还是要数工地上的那些工人，这么热的天气，从天亮干到天黑。”

“俗话说，‘人与人不同，花有几样红’，这就是他们的命。”

“话虽如此，但……”

金正良看玉兰有点不想再说下去，就此打住。突然想到前几天回了趟旧居，那里曾经生活的点滴又浮现出来，他装作漫不经心的样子说：“哎，你说权裔她现在会在哪里？”

“怎么又说到她，不是说在外地吗？”玉兰的心像被人抽了一下。

“可她毕竟是我们的女儿，我们是不是应该打听一下她究竟在哪里？”

“我都没着急，你急什么？”金正良不再往下说了，他知道玉兰的脾气只能慢慢来，她们母女俩真是一对冤家，调和了这么多年还是没有收获。

说到女儿，玉兰不由得思绪万千，那一年天空总是阴雨绵绵的，一如她晦涩的心情。自将女儿接来以后，她花了好多心思改变与女儿的关系，可是情况越来越糟糕，一点转晴的迹象也没有。最后她投降了，她确信，她们母女没有缘分，她毅然决定同正良出去打拼，留下女儿独自在家完成学业。走的时候，她还是希望女儿能开口留他们，可是权裔倔犟的脸冷若冰霜，看不出有丝毫挽留之意。三个人中只正良的脸上透着隐隐的忧伤，他有些犹豫与不舍地望着权裔。玉兰见此更坚定了决心，她受不了正良看权裔的眼神。他没有理由悲伤的，悲伤的应该是作为母亲的玉兰，可是她的心却明显地有轻松的感觉。

为什么，为什么母女俩会演变成这样呢？玉兰觉得她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来容忍与接纳她，那是自己根本就不想要的一个延续，那是自己人生最大的不幸。难道人生的悲剧非要在自己这里一幕幕上演吗？不，玉兰不要这样，她要与命运抗争，她要忘掉那些不幸与耻辱，所以她只能选择再一次离开，如果说当初是迫于无奈，这次是女儿自己不领情，怪不得自己。